

云南省教育厅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选拔 2021 年 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省级有关部门：

2021 年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派工作已经开始。为做好项目宣传、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派类别

2021 年国家公派高级研究学者、访问学者、博士后项目（申报时间：3 月）、2021 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申报时间：3 月）、2021 年国际区域问题研究及外语高层次人才培
养项目（申报时间：3 月）、2021 年艺术类人才培养特别项目（申报时间：3 月）、2021 年乡村振兴人才培养专项（申报时间：4 月）、2021 年西部地区人才培养特别项目/地方合作项目（申报时间：5 月）、2021 年国际组织实习项目（全年开放，随时申报）等。

二、工作安排

（一）2021 年国家留学基金委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派简章、项目选派办法和项目检索等已在国家留学网（<http://www.csc.edu.cn>）

//www.csc.edu.cn) 公布。请各单位自行下载并根据国家留学基金委制定的各项目选派办法及要求，积极宣传，组织符合条件的人员申报，认真做好申请人的资格审查，材料审核等工作。

(二) 请各单位严格把关、认真审核书面材料，不真实、不符合要求的申请材料请予以退回。

(三) 各项目的网上报名及申请受理时间均以国家留学网公布的为准，请各单位在各项目申请截止日期后一天将个人申报材料、书面公函、推荐人员名单(纸质版一式1份)、单位推荐意见电子版报送至云南教育对外交流中心，材料不完整或逾期的，不予受理。

联系人：杜四梅，任玉婷

联系电话：0871-65151789，65124276



抄送：驻厅纪检监察组。